

政府采购编号：未财采计[2026]A013号

政 府 采 购 委 托

代
理
协
议

湖 南 省 财 政 厅 统 一 印 制

政府采购项目委托代理协议书

委托人（采购人，简称甲方）：耒阳市特殊教育学校

受托人（采购代理机构，简称乙方）：湖南坤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甲方自愿将本单位项目委托乙方实施政府采购，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，并在受托范围内依法实施采购。现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达成以下协议：

一、委托项目情况（根据财政部门下达的政府采购计划填写）：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耒阳市中豪小学改造为特殊学校分校项目相关设备设施采购项目

（二）预算金额：190万元

（三）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二、甲方委托乙方办理的事项

- （一）编制采购文件；
- （二）组织专家对采购文件进行论证；
- （三）组织采购答疑会；
- （四）制作、发布采购信息公告；
- （五）组织开展邀请招标供应商资格预审；
- （六）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；
- （七）邀请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现场监督；
- （八）组织开标、评标活动，记录、整理评审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编写评审报告；
- （九）制作、发布中标（成交）信息公告；
- （十）发送供应商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；



- (十一) 答复投标人的询问和质疑，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；
- (十二) 报送、备案和保存采购活动有关文件和资料；
- (十三)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。

三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 甲方应当指定谷满根为项目负责人，联系方式：17373469091，代表甲方在授权范围内处理委托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宜。

(二)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采购时，应向乙方提交下列资料：

- 1、财政部门下达的政府采购计划；
- 2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表；
- 3、办理委托采购事项所需要的其他资料。

(三) 甲方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、合理的要求，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产品品牌、型号，不得提出含有倾向性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要求。

(四) 甲方配合乙方做好采购文件的编制、澄清、答疑和修改工作。

(五) 甲方对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及有关澄清、修改内容予以审核并签字盖章确认。

(六) 甲方配合乙方组建评审委员会。开标前一天或半天，指派本单位纪检监察人员抽取评审专家。

(七) 甲方派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，但不得非法干预、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。

(八)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实施采购过程中的行为进行监督。

(九) 甲方有义务保守采购过程中的有关商业秘密。

(十) 甲方配合乙方对投标人的质疑进行答复。

四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 乙方应当指定 3 名参加过政府采购培训，熟悉政府采购法规和代理业务的法律、经济和技术方面的专职人员，并指定张斯馨，18674750721 代表乙方在授权范围处理委托采购事宜。

(二) 乙方依法组织实施受托项目的采购，及时向甲方通报进度，保证采购的顺利实施。

(三) 乙方在组织实施受托项目时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，以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项目中不合理的商务和技术条款，修正对潜在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的内容。

(五) 乙方应当按照弥补编印成本的原则确定采购文件售价，不得以项目预算金额作为定价依据。

(六) 乙方有权按有关政策规定，收取代理服务费。

(七) 乙方有义务保守采购活动中的有关商业秘密。

(八)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，不得委托他人办理甲方委托的事项。

五、有关约定事项

(一) 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的确定：2。

1、甲方授权评审委员会直接确定；

2、甲方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，按照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。

(二) 乙方按照有关规定收取的代理服务费：以中标金额为基数，参照计价格(2002)1980 号文件规定标准的 46%计取，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。

(三) 在委托期间，甲方要求撤销委托，应当提出书面理由，如属甲方违约（因不可抗力或政策原因，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撤消情形除

外），乙方有权向甲方索赔。甲方不按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要求，与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签订合同，乙方有权向甲方索赔，造成第三方损失的，由甲方负责赔偿。

（四）在受托期间，因乙方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导致项目被废标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委托，如造成损失的，乙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（五）在采购活动中，甲乙双方有关人员如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，都应当回避。

（六）甲乙双方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监察、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（七）本协议履行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可协商解决，也可以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协调处理，也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（八）其他约定事项：由甲方（委托人）向乙方（受托人）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及评审费。

六、协议的变更和终止

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，可以在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，签订补充协议。如因不可抗力或政策原因，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撤消，本协议应做相应变更或终止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乙方违背上述约定的，甲方有权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，并作如下处理：

- 1、终止本协议的继续执行。
- 2、选择其它有资格的集中采购机构或社会中介机构代理采购。
- 3、保留对乙方的追溯权。

（二）甲方违背上述约定的，乙方有权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：

- 1、终止本协议的继续执行。

2、保留对甲方的追溯权。

本协议一式伍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，监督管理的所属财政部门报送壹份，甲乙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（盖章）

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或授权委托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约时间：2026年5月13日

乙方：（盖章）

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或授权委托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约时间：2026年5月13日



一式